

#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部分公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114台金中價竹字第214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關於陳怡璉申請按其應繼分自土地法第73條之1第4項設立之專戶提撥價金一案，經審查無誤，依法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土地法第73條之1第4項、第5項、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19點規定、「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114年度委託辦理標售逾期未辦繼承登記不動產暨依土地法第73條之1申請發給價金勞務採購案」契約書及需求說明書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不動產之標示、面積、權利範圍：

- (一) 新竹縣竹東鎮員嶼段432地號，面積10,892.90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1/1。
- (二) 新竹縣竹東鎮員嶼段442地號，面積1,715.96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1/1。
- (三) 新竹縣竹東鎮員嶼段504地號，面積4,666.56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1/1。
- (四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241地號，面積2,264.29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1/2。
- (五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247地號，面積1,272.77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3/6。
- (六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252地號，面積1,276.95平方公

尺，權利範圍：3/6。

(七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349地號，面積1,013.95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3/6。

(八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337地號，面積467.22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3/6。

(九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339地號，面積682.59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3/6。

(十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341地號，面積39.97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3/6。

(十一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367地號，面積90.12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2/36。

(十二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368地號，面積207.13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1/3。

(十三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424地號，面積1,090.10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1/2。

(十四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489地號，面積1,439.90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3/6。

(十五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243地號，面積702.13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2/24。

(十六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244地號，面積869.37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2/36。

(十七) 新竹縣橫山鄉田洋段970地號，面積2,504.31平方公尺，權利範圍：3/6。

- 二、被繼承人：陳進乾。
- 三、繼承人姓名（應繼分）：陳怡璉(1/72)。
- 四、公告期間：90天（114年7月16日至114年10月14日止）。
- 五、第三點不動產繼承人或原權利人之身分及應繼分業經審核完畢，權利關係人如有異議，應在公告期間內，檢附證明文件，以書面向本分公司提出，逾期不受理。
- 六、公告期滿，如無人異議，即依法發給價金。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部分公司  
經理 蔡忠孝 依分層負責執行